

114 年度竹崎地區農會會員子女獎學金申請書

114/4/21~114/4/30

學生		性別		會員 關係		會員 資格	
學校	國中 年級						
學業		綜合 活動			體育		
附 註	1. 上學期成績單正本。 (學業平均 85 分以上而無不及格者, 綜合活動 80 分以上, 體育 75 分以上) 2. 學生證影印本 (或在學證明書)。 3.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。 4. 竹崎地區農會存摺影印本 (學生本人或父母親存摺)。						

學生 確實學業、體育、綜合活動成績均符合規定標準

謹請審核。

謹 呈

竹崎地區農會

會員： _____ 簽章 _____

住址： 村 鄰 號

電話：

審 查 情 形		備 註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